

信阳市明港消防救援大队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文件 信阳市公安局明港分局

信明消〔2022〕22号

关于印发《2022年度明港辖区 商场、超市场所“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 联合抽查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现将现将《2022年度明港辖区商场、超市从业场所“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联合抽查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信阳市明港消防救援大队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信阳市公安局明港分局

2022年6月2日

2022 年度明港辖区 商场、超市场所“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 部门联合抽查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意见》（国发〔2019〕5号），根据《信阳市平桥区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联席会议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信阳市平桥区市场监管部门随机抽查事项清单（2022年版）的通知〉的通知》（信平双随机办〔2022〕2号）和《信阳市平桥区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联席会议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信阳市平桥区2022年度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的通知〉的通知》（信平双随机办〔2022〕3号）文件精神，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创新驱动和安全至上，以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绝对遵循，融入优化营商环境大局，通过开展部门“双随机、一公开”联合监管，建立健全部门间相互衔接的监管机制，形成分工明确、沟通顺畅、齐抓共管的监管格局，推动地区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基本原则

（一）依法监管原则。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事

中事后监管，落实监管责任，确保事中事后监管依法有序进行，推进随机抽查制度化、规范化。

（二）公正高效原则。规范行政权力运行，切实做到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提高监管效能，减轻市场主体负担，优化市场环境。

（三）公开透明原则。实施随机抽查事项公开、程序公开、结果公开，实行“阳光执法”，保障市场主体权利平等、机会平等、规则平等。

三、抽查时间

即日起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

四、组织实施

（一）周密安排部署。具体工作由明港消防救援大队联合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和信阳市公安局明港分局配合成立联合抽查领导小组开展本次抽查。检查结束后将检查结果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河南）和河南省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等进行公示。

（二）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通过工作账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河南），从各地建立的“两库”（检查对象名录库和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中按照 5%的比例随机抽取执法检查对象。

（三）随机匹配检查人员。明港消防救援大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和明港公安分局应及时将检查人员名单按照全省统一的数据标准和格式规范，录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河南），并进行检查对象与检查人员的随机匹配。属于

消防部门列管的商场、超市，随机匹配人员开展消防检查。

（四）抽取的检查人员原则上不得更换。因岗位调整、工作冲突、身体健康状况等特殊情况无法继续履行检查任务的，书面报请分管局领导同意后，可委托其他检查人员进行检查。

五、检查内容

根据公安、区市场监管和消防部队对商场、超市检查的内容，形成《联合抽查情况记录表》。各部门检查人员按照《联合抽查情况记录表》列明的监督检查项目，对检查对象（市场主体）进行监督检查。

（一）消防救援部门检查内容。负责检查商场、超市是否办理公共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并按照管理职权对其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进行检查。

（二）区市场监管部门检查内容。检查营业执照（登记证）规范使用情况、名称规范使用情况，经营（驻在）期限是否有效，住所（经营场所）或驻在场所是否与营业执照一致，以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任职情况、法定代表人、自然人股东身份真实性的检查。

（三）公安机关检查内容。检查商场、超市特种行业许可证办理和治安安全情况。主要包括单位信息是否上传、更新及时，相关安全设备是否达标。

六、检查结果

（一）结果公示。检查人员按照本部门检查工作规范（细则）要求认定检查结果，根据“谁检查、谁录入、谁公示”

的原则，于检查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录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河南）。检查结果将自动记于企业名下，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河南）向社会公示。

（二）结果处理。对检查中发现问题的检查对象，要依法采取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立案调查等后续处理措施，防止监管脱节。进行一般性行政处罚的，要将行政处罚信息录入、导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河南）和河南省信息信息共享平台，由协同监管平台归集后，自动记于企业名下，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河南）进行公示

（三）结果运用。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将抽查检查及后续处理结果信息作为重要参考因素，对有相关违法失信记录的企业和负有责任的企业高管依法予以限制或禁入，构筑“一处违法、处处受限”的社会共治格局。

七、工作要求

（一）认真组织部署。要高度重视，切实把“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作为一项重要任务来抓，相互之间要加强沟通协调，结合实际，突出重点，细化措施，确保工作实效。

（二）落实工作责任。要明确责任，落实检查各环节的工作任务，确定责任领导、责任人员，结合“双随机、一公开”相应要求，提前做好数据共享、资料互通工作，全面细致地开展检查工作。

（三）严格规范执法。检查人员要始终坚持理性、平和、文明、规范的执法，坚决杜绝“随意性执法”和“过度性执

法”等题。检查过程中要注意工作方式、方法，尊重和保护场所的合法权，化分析研判，有针对性地开展执法检查，最大限度减少对正常经营活动的影响。要严肃工作纪律，严禁借机刁难业主、吃拿卡要等行为。

（四）加强信息报送。要确定专人负责检查情况统计工作，及时汇总工作部署、行动组织、检查结果等。报送的数据要真实、准确、完整，严禁弄虚作假、严禁漏报。

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情况记录表

执法人员	姓名	单位	执法证号/身份证号	
检查对象	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地址	
检查单位	检查事项		检查结果	
明港消防救援大队	是否办理公共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其它法定消防安全职责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检查营业执照规范使用情况、名称规范使用情况			
	经营期限是否有效			
	住所或驻在场所是否与营业执照一致			
	法定代表人身份真实性			
明港公安分局	是否办理特种行业许可证			
	治安情况			
	相关安全设备是否达标			
处理意见				
备注				

检查对象
(签字/盖章)

执法检查人员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自給安条例处罚法〉)